

附錄 II - A

中西區
書面/口頭申述摘要

項目 編號	選區	數目		申述內容	選管會的觀點
		書面	口頭		
1	所有選區	1	-	支持中西區各選區的臨時建議，因為臨時建議符合選管會的法定準則及工作原則。	支持的意見備悉。
2	A01 – 中環 A04 – 山頂	1	-	認為將麥當勞道的南北面範圍劃分在兩個不同選區內並不合適，建議將麥當勞道的南北面範圍一併編入同一選區。	不接納 此項建議，因為麥當勞道的南北面範圍分別屬選區 A04(山頂)及 A01(中環)，而兩個選區的人口均在法例許可幅度之內，根據一貫的工作原則，沒有需要修改其現有分界。
3	A01 – 中環 A12 – 上環	1	-	建議將選區 A01(中環)內港鐵上環站附近的住宅大廈轉編入選區 A12(上環)。	不接納 此項建議，因為選區 A01(中環)及 A12(上環)的人口均在法例許可幅度之內，根據一貫的工作原則，沒有需要修改其現有分界。
4	A02 – 半山東 A13 – 東華	-	1	支持臨時建議。	支持的意見備悉。
5	A02 – 半山東 A13 – 東華	1	-	對臨時建議不持異議。	有關意見備悉。

項目 編號	選區	數目		申述內容	選管會的觀點
		書面	口頭		
6	A02 – 半山東 A03 – 衛城 A13 – 東華	3	1	<p>反對選區 A02(半山東)及 A13(東華)的臨時建議，綜合原因如下：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選區 A02(半山東)及 A13(東華)的人口已符合選管會法定準則的要求，即人口偏離標準人口基數不超出 25%； 有關選區已設立超過 24 年，選民已習慣並建立歸屬感，改變選區分界會令居民無所適從； 鴨巴甸街是半山往中區的主要道路，亦具有歷史價值，將鴨巴甸街左右劃分成兩個選區會破壞其完整性； 選區 A13(東華)附近有其他選區的人口，比選區 A02(半山東)的人口多，其中選區 A03(衛城)的人口更偏離標準人口基數(+22.88%)，更適合將部分人口轉編入選區 A13(東華)；及 質疑民政事務專員提供予選管會的意見有政治考慮。 <p>有一項申述建議將選區 A03(衛城)內殷然至埗然之間的樓宇轉編入選區 A13(東華)作為替代方案，原因如下：</p>	<p>不接納此等申述，因為：</p> <p>(i) 按 2015 年的原區界，選區 A13(東華)的人口(11 910 人)會低於法例許可的下限(-28.25%)。為使該選區的人口能符合法例許可幅度，臨時建議將鄰近選區 A02(半山東)的部分人口轉編入選區 A13(東華)；</p> <p>(ii) 申述建議所影響的人口(1 936 人)較臨時建議(994 人)多 942 人；</p> <p>(iii) 劃界建議須基於人口分布的客觀資料，地區行政事務的安排、區議員所提供的社區服務或政治因素不在考慮之列；及</p> <p>(iv) 沒有充分的客觀資料和理據，證明申述建議在保持社區獨特性方面較臨時建議有明顯優勝之處。</p>

項目 編號	選區	數目		申述內容	選管會的觀點
		書面	口頭		
			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雖然臨時建議在選區劃界、社區完整性等考慮上尚屬合理，但申述建議可合理地平衡選區 A02(半山東)、A03(衛城)及 A13(東華)的人口； • 上述的部分樓宇雖然和西摩道以南的部分樓宇屬同一系列發展，但實際上只是單棟式分層住宅，兩者沒有密切的關係，申述建議並不影響地區的聯繫性；及 • 以西摩道作為選區 A03(衛城)及 A13(東華)之間的分界道路，可令更為繁忙的堅道路段歸由一名區議員負責跟進，能更有效處理相關的問題。 	
7	A06 – 觀龍 A07 – 堅摩	1	-	反對將兩個選區的原選區代號對換，因為臨時建議並沒有改變兩個選區的分界，而且原選區代號已沿用多年，為居民所習慣，改變選區代號會造成混亂。	不接納此項申述，因為編配選區代號是方便市民識別各選區在分界圖上的位置，在查閱地圖時會較快捷容易找到要查閱的選區位置。根據一貫的工作原則，選管會在制定臨時建議時，會同時理順各地方行政區的選區代號，以順時針方向為選區編配代號，盡可能使連續代號的選區相鄰，方便市民找出選區的位置。

項目 編號	選區	數目		申述內容	選管會的觀點
		書面	口頭		
8	A08 – 西環 A09 – 寶翠	1	-	建議將選區 A09(寶翠)內綠意居一帶的樓宇、盈基花園及羲皇臺轉編入選區 A08(西環)，因為這兩個選區的人口相差接近 7 000 人，並不理想，而有關建議可使兩個選區的人口數字較為平均。	不接納此項建議，因為選區 A08(西環)及 A09(寶翠)的人口均在法例許可幅度之內，根據一貫的工作原則，沒有需要修改其現有分界。